#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2\_（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6-07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十篇）最新自古以来，书就是人类的好朋友。一本好书就如同一盏明灯，总是给人前进的方向。我们手捧书籍，就是手捧希望。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初中读书汇...*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十篇）最新

自古以来，书就是人类的好朋友。一本好书就如同一盏明灯，总是给人前进的方向。我们手捧书籍，就是手捧希望。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1**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你们好!我是五〈6〉班的\_\_\_，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我爱读书》。

莎士比亚曾说：“生活里没有书，就好比大地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就好比鸟儿没有翅膀。”受爸爸妈妈影响，我从小就养成了看书报的习惯。我每天放学的第一件事，就是赶紧拿起当天的报纸。

有一次，我看了一本有网络语言的书，就拿着书跑到爸爸面前说：“爸爸，我不想成为一个天才。”爸爸奇怪地问我为什么?我打开书，指着上面的解释给爸爸看∶天才—天生的蠢才。爸爸从书架上找出《新华词典》，让我查词典上的解释。词典上的解释却是：天才是有卓绝聪明才智的人。爸爸对我说：“如果你认真读书，从书中汲取有用的知识，爸爸相信你将来会成为一个很有才华的人。否则，你就真的可能变成那个所谓的‘天才’啦!”

我爱读书，每当我拿着一本新书的时候，就觉得有一种栩栩如生，会说话的美妙的东西进入了我的生活。在书中，我和尼摩船长驾驶着“鹦鹉螺”号畅游海底两万里;和弗格森博士乘热气球横跨非洲探险，度过气球上的五星期;跟福克绅士历尽艰辛，八十天环游地球。我曾为卖火柴的小女孩伤心落泪，为丑小鸭变成白天鹅而拍手欢呼。

同学们!你们知道每天太阳为什么都东起西落吗?天空为什么是蓝色的吗?夏天蝉儿为什么会鸣叫吗?快打开书本吧，答案就在里面!

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2**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你们好!

高尔基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今天我演讲的题目就是《我爱读书》。

我爱读书，因为书能丰富我的知识。我读书，知道了祖国有悠久灿烂的文化;我读书，看到了当今世界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上下几千年，纵横竖万里，我透过书的咫尺之窗看到了一个精彩缤纷的世界。

我爱读书，因为书能使我懂得了做人的道理。我学会了爱。我同情卖火柴的小女孩，我关心小凡卡的命运，我敬佩居里夫人严谨好学的态度，钱学森，李四光的爱国精神;我懂得了恨。我鄙视愚蠢的国王，我嘲讽契可夫笔下的\"变色龙\"，我仇恨日本的侵华行径……

我爱读书，因为书能帮助我树立远大的理想。保尔·科察金为了革命舍弃个人利益，童第周为了祖国的尊严而刻苦学习，刘胡兰，赵一曼，江雪琴，一个个英雄人物为了解放全人类的崇高理想而牺牲生命。这些书中的人物都是我的榜样，是他们帮助我树立远大的理想，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为二十一世纪的中国热爱读书!

当我过生日时，妈妈问我想要什么，我会毫不犹豫地回答：“书!”当邻居的小伙伴来约我玩时，我却依然沉浸在书海之中;当窗外飘着洁白的雪花时，我却早早地起了床，坐在课桌前，看起书了。

我时而化成一名旅客，在书的世界里尽情观赏;我时而变成一条小鱼，在书的海洋里尽情遨游。

是呀!没有一本书的家庭犹如没有一颗星的天空，没有一条鱼的河流;没有读过一本书的人，犹如一具没有灵魂的躯壳，没有思想的尸体!古往今来，没有哪一位名人不热爱读书，同样，也没有一位不热爱读书的人会有所作为!

同学们，让我们爱读书吧!拥有书，我们就拥有整个世界，拥有书，我们就拥有美好的明天!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3**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我叫\_\_\_，是\_\_小学\_年级\_班的一名学生，今天参加这次“我读书我快乐”的主题演讲比赛，我感到十分高兴，也十分自豪。我演讲的题目是《我读书我快乐》。

在日常生活中，只要你善于发现，就能体味到很多的乐趣，如我们最喜欢的跳绳、游泳、打乒乓球、看电影，既娱乐了我们的身心，又强健了我们的体魄，其实除了这些以外，在我们的生活中，还有一个的乐趣，它只能用心去感悟，才能使人感到愉悦，那就是读书。

有一次，我吃过晚饭又去图书馆看书，我一进去就被一本搞笑的谜语书吸引了，我忍不住拿在手里津津有味地读起来：兄弟七八个，围着柱子坐，听说要分家，衣服都扯破(打一食物)，这是什么食物，我从没听说过，我搜肠刮肚，绞尽脑汁也没想出答案。哎，回家问爸爸吧，我放下书，准备再去翻阅其他的书籍。突然，我看见旁边一位顾客一边谈话，一边剥着酸甜可口的橘子，于是，我若有所思地说：“橘子，必须是橘子。”

我兴高采烈地跑回家，对爸爸说：“爸爸，我给你讲个谜语，是我刚才在图书馆的谜语书上学到的。”爸爸笑眯眯地说：“别卖关子，快说。”我把谜面给爸爸说了，爸爸笑呵呵地说：“这个简单的很，我们几乎每一天都在吃。”“不对，这几天都没吃。”爸爸愣了一下，说：“明明刚才吃晚饭，妈妈在菜里面放了嘛。”橘子怎样会放在菜里面，难道是我猜错了，我又把谜面在心里读了一遍，是呀，橘子没有中间的小圆柱，那是什么呢?“孩子，读书不要只读字面，还需要深入的理解和体会其中的含义才行。”最后在爸爸的提示下，我才真正的找到了谜底——大蒜。

是呀，读书是一种乐趣，它能开发我们的智力，能够让我们懂得深刻的道理。生活中没有书籍，就好像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让我们在书的世界里快乐地飞翔吧!

我的讲话完毕，谢谢大家!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4**

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读书能增长人的见识，丰富人的视野，读书，就如同和一位高尚的人谈话，书是十分珍贵而富有价值的。下面，我就和大家一起分享一下我的读书之感。

从小我就喜欢读书，《唐诗三百首》、《安徒生童话》、《十万个为什么》、《伊索寓言》……每天，我都会像勤快的小蜜蜂一样在书的花园里辛勤“劳动”，书给我带来的好处太多了。在书中，我得到了一个又一个的人生哲理，获取了一个又一个的百科知识。书给人以慰藉、温馨、幸福、鼓励，书独具魅力!每每读书时，我都会不由自主地赞叹：“读书真好!”

我爱读书，因为书教给了我做人的道理：廉颇让我明白什么是知错就改;居里夫人使我懂得什么是坚持不懈;鲁滨逊让我知道什么是勇敢无畏;保尔·柯察金使我记住什么是迎难而上;宋庆龄让我学会什么是人人平等……

我爱读书，因为我常与书中的主人公共同接受命运：《三国演义》让我忍不住穿越到汉末时期，与诸葛亮一起出谋划策;《鲁滨逊漂流记》使我巴不得生活在那个小岛上，和鲁滨逊一起喝酒聊天，追赶野兽;《宝葫芦的秘密》让我迫切地想和玉葆一起享受宝葫芦的神奇;《草房子》使我激动地想与桑桑一起奔跑在乡间的小路上……书的用途太多、太多……

读书有益于育德、有益于励志、有益于启智、有益于明史。同学们，让我们从现在起乐于读书，享受读书的乐趣，让书成为我们永生的伙伴!

谢谢大家!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5**

同学们，老师们：

早上好!春天是鲜花盛开、春意盎然的季节。在这美好的日子里，在国际劳动节即将来临之际，我们将迎来学校的又一个“科技、读书节活动”。在这充满活力的节日里，让读书伴我们快乐成长，让科技随我们放飞梦想。

本届“科技、读书节”的主题是“博览、求知、创先”。我们以读书交流活动、科技创新活动、学科活动为载体，进行科学教育、人文教育，以培养科学品质、文化素养、创新思维为出发点，提倡以科学的眼光探索未知世界，以无限的激情博览群书，以创新的思维审视现在和将来，旨在读书中长知识、促成长、塑人格，在探索中增智慧、长才干、树理想，在对话中合作，在交流中共享，寻求自我的突破和共同的发展，努力打造属于自己的，同时也是属于集体的希望的明天。

本届“科技、读书节”活动历时一个月，本周星期五我们将举行简短而隆重的“博览、求知、创先”大队主题集会，之后将围绕三大主题“书山有路助你行”、“书苑精彩撷精华”、

“缤纷书市你我他”

开展活动，其中我们将开设读书指导讲座，蜡叶标本制作讲座，我们将举行别开生面的“小小读书迷跳蚤市场”活动，我们将举行版报设计、异想天开创作等9项大赛，我们还将邀请我们的家长共同参与我们读书活动，最后我们将我们的活动成果、我们的优秀作品、优秀节目展示出来，让大家一起来分享成功的喜悦与快乐，一起来放飞我们的希望与梦想。

“校园科技、读书节”是学校校园文化的浓缩，是学校办学特色的呈现，是学校辐射社区的一个文化窗口，是全体师生魅力展现的一个平台。

我校已成功举办了四届科技节、三届读书节活动，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不但丰富了学校文化生活，而且也为我们的小朋友搭建了展示才能的舞台，从中涌现出许多有才艺、有特长、有能力的人才，同时也为我们学校创下上海市“体育、科技、艺术”特色校打下坚实的基础。

有了以往举办活动的成功经验，有了全体师生的踊跃参与和积极准备，我相信，我们江海一小第四届校园科技、读书节一定会像春天的鲜花一样多姿多彩，充满生机，充满活力。

伴随着开幕式的来临，各项活动的启动，我们希望广大师生能踊跃地投入到活动中来，为全校师生献上一顿丰盛的文化科技艺术大餐。我们的老师尤其是班主任要随时关注活动进展情况，要鼓励学生、带领学生参加活动。负责项目的老师要落实好人员、内容，做好宣传、组织、发动工作，要让我们的学生在活动中增添乐趣、增长知识、发挥聪明才智。我们小朋友呢，则要拿出勇气来，到“校园科技、读书节”的舞台上来历炼一番，展现一番，或许你会从中发现连自己也不知道的“闪光点”，你会惊喜地发现自己原来是那么能干，或许今天的活动，就是你选择今后事业的关键所在，成为你今后人生之路的转折点。

同学们，“校园科技、读书节”舞台已经搭好，帷幕将要拉开，来吧，让我们一起来报名，让我们一起来参加，到艺术节这大舞台上来尽情展现自己的特长，放大自己的亮点，显示自己的才艺，让老师、同学为你欢呼，为你骄傲，为你喝彩!

谢谢大家!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6**

大家好，我是来自抽放队的马路路，我在兰花科创玉溪煤矿邀您一起阅读，今天我们要分享的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红楼梦》。

红楼梦虽然写于清朝，但是细细读之，你会发现它是一本十分具有现代意义的奇书。在清朝那个封建礼教最为严厉的时代，竟然有曹雪芹这样一位作者为当代女子发言，不把当时的女性只当做妻子和母亲的角色，当做男性的附庸，而是作为一个独立的个体来书写，实在令我感叹和佩服。

作者开篇即言，她是为了怀恋少年时期的闺友闺情，为了身边那些活的精彩的女孩子，不使她们泯灭世间悄然无闻，于是写了此书以作纪念。

书中的女孩子们都是十四五岁的年纪，正直青春年少，作者用细腻的笔触将年少时期的那一段写诗逐梦的美好年华缓缓道来。一个个活泼生动的形象跃然纸上，让人忍不住沉浸其中，不可自拔。

故事从林黛玉幼年丧母，坐船北上，投奔祖母开始，描写了当时的一等富贵人家贾府的日常生活。一卷青春的画卷缓缓展开。相信你一定读过林黛玉进贾府的那一段，它被选在了我们的中学课本里。“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多说一句话,多走一步路,生恐被人耻笑了去”短短的一段文字，让我体会到黛玉这个小女孩因为幼年丧母,又初到贾府这个陌生环境那孤苦无依，胆小怯懦的心境。让我想起来小时候离开父母，独自住校时情景，那时候我的心情和黛玉简直一模一样。等黛玉进入贾府，我们借着宝玉的眼光打量黛玉，这一段写的真是美极了。‘两弯似蹙非蹙肙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露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泪光点点，娇喘微微。娴静时如娇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心较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我才发觉原来世上还有这样独特的美。真想亲眼一见。然后我们又借着黛玉的眼睛打量宝玉，‘头上戴着束发嵌宝紫金冠，齐眉勒着二龙戏珠金抹额，一件二色金百蝶穿花大红箭袖，束着五彩丝攒花结长穗宫绦，外罩石青起花八团倭缎排穗褂，登着青缎粉底小朝靴。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鼻如悬胆，睛若秋波，虽怒时而似笑，即嗔视而有情。项上金螭缨络，又有一根五色丝绦，系着一块美玉。’不愧是古代的贵公子，虽然说宝玉那优柔寡断的性格不讨我喜欢，但不得不说长的真好看。我不禁想起一句诗“陌上人如玉，公子世无双”我回想现在出现在电视屏幕上的那些所谓的帅哥美女们，那真是没有什么可比性。相貌气质差了十八条街。现在的这些小鲜肉们，简直长得一模样。你看新版的倚天屠龙记，5个主角，隔远了看，谁能分辨出她们谁是谁。听说现在流行去韩国整容，去的时候还能分出高矮胖瘦,回来的时候却都一个模样，双眼皮，尖下巴，蛇精脸。这不是东施效颦吗?美不仅仅是容貌，更是一种教养和气质。这两段人物描写真是精妙至极,每次读之都不忍赞叹。而且你还能发现作者写作手法的高妙之处在于作者并不从他本人的角度来描述宝玉,黛玉长得多美多漂亮,一切都是依据情节的发展,黛玉进入贾府,我们便通过黛玉的视角看世界,作者也巧妙的通过黛玉的眼睛描述贾府的繁华和众人的样貌,反过来也一样,通过贾府众人的眼睛来描写黛玉之美。仅仅这小小一段便可见红楼梦之精彩。

和许多现今的小说不一样,红楼梦作为古典文学,里面更有许多题诗,对联。我最喜欢的一首就是黛玉写的葬花吟:

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

游丝软系飘春榭，落絮轻沾扑绣帘。

闺中女儿惜春暮，愁绪满怀无释处。

手把花锄出绣帘，忍踏落花来复去。

柳丝榆荚自芳菲，不管桃飘与李飞;

桃李明年能再发，明年闺中知有谁?

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太无情!

明年花发虽可啄，却不道人去梁空巢也倾。

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

明媚鲜妍能几时，一朝漂泊难寻觅。

花开易见落难寻，阶前愁杀葬花人，

独倚花锄泪暗洒，洒上空枝见血痕。

杜鹃无语正黄昏，荷锄归去掩重门;

青灯照壁人初睡，冷雨敲窗被未温。

怪奴底事倍伤神?半为怜春半恼春。

怜春忽至恼忽去，至又无言去未闻。

昨宵庭外悲歌发，知是花魂与鸟魂?

花魂鸟魂总难留，鸟自无言花自羞;

愿侬此日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

天尽头，何处有香丘?

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抔净土掩风流。

质本洁来还洁去，强于污淖陷渠沟。

尔今死去侬收葬，未卜侬身何日丧?

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

试看春残花渐落，便是红颜老死时;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每次读之都潸然泪下。黛玉葬花，也是在葬她自己的青春年华。侬今葬花人笑痴，她年葬侬知是谁?黛玉由落花联想到自己，父母双亡，寄居在祖母家，身世飘零，孤苦无依。平时疼她爱她的宝玉也不理她了，将她关之门外。那她活在这世上还有什么可留恋的，不如归去。黛玉是清高的，孤绝的。绝不会为了金钱与名利而妥协。若要她笑脸迎人，她宁愿死去。所以当贾府败落，她无缘嫁给宝玉，她焚稿断痴情，魂断潇湘馆。这很像黛玉前世所说，她本是天上一株绛珠草，今朝下凡只为还宝玉灌溉之恩，如今眼泪还完了，是时候归去了。

红楼梦虽然是一本小说,写的却包罗万象,无所不包,所以很具有研究价值.为此专门发展出一门红学,专门研究红楼梦中的各个方面。比如吃食,就有人专门根据红楼梦中的食谱,做出了红楼宴。比如穿着,许多现在流行的汉服穿搭,配色就来自于红楼梦。再比如建筑,贾家宝玉这一辈有四个姐妹,分别是元春,探春,迎春,惜春。其中大姐元春入宫为妃子,皇帝十分喜欢她,为了显示对她的恩宠,特许其在元宵节回家省亲一次。为此,贾家大兴土木,修建省亲别墅,也就是后面宝玉和一种姐妹们所住的大观园。你游览过园林吗?古代建筑之美尽在园林,古人休闲之乐也尽在园林。通过红楼梦,你可以领略一下园林之美。而在今天就有仿照红楼梦盖出来的真正的大观园。

红楼梦就是这样一本奇书，在这个碎片化的时代，您有多久没有读完一本书了，那么请跟随我来一起阅读吧，再见!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7**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上午好：

我今天讲的是，“元应叹惜”中———贾迎春。

贾迎春是贾赦的庶出女儿。《红楼梦》对她的判词是这样写的——“子系中山狼，得志便猖狂。金闺花柳质，一载赴黄粱。”而在《红楼梦》中，贾赦几乎没有和迎春有过任何接触，父女关系是淡之又淡，可以说贾赦基本上忽略了还有这么个女儿，贾琏更是不疼这个妹妹，王熙凤也只是迎合当权者和受宠者，自然也不将她放在心上了，邢夫人又是个极糊涂的，母不在，父不疼，继母不知冷暖，哥嫂不相问，也许这就铸就了迎春怯懦的性格，也是她悲惨一生的引线。

判词中“子”是对男子表示尊重的通称，“系”是是，而“子”“系”合起来便是繁体的“孙”，“隐”指迎春的丈夫孙绍祖，“中山狼”出自《中山狼传》：赵简子在中山打猎，一只狼将被杀死时遇到东郭先生救了它，危险过去后，它却反而想吃掉东郭先生，所以后来中山狼代指忘恩负义的人，这里指孙绍祖，他家曾巴结过贾府，受到过贾府的好处，后来家资富饶，孙绍祖在京袭了职，又于兵部候缺提升，便猖狂得意，胡作非为，反咬一口，虐待迎春。“花柳质”则是比喻迎春娇弱，禁不起摧残，“一载”则指的是嫁到孙家的时间，“黄粱”是死亡的意思，是说迎春悲剧结局到来之快。

与同为庶出却精明能干的探春相反，她老实无能，懦弱怕事，所以有“二木头”的浑名。她不但作诗猜谜不如姐妹们，在处世为人上也只知退让，任人欺侮，对周围发生的矛盾纠纷采取一概不闻不问的态度。她的攒珠累丝金凤首饰被人拿去赌钱，她不追究，别人要替她追回，她说“宁可没有了，又何必生事”;事情闹起来了，她不管，却拿一本《太上感应篇》自己去看。抄检大观园时，司棋被逐，迎春虽然感到“数年之情难舍”，掉了眼泪，但司棋求她去说情，她却“连一句话也没有”。如此怯懦的人，最后终不免悲惨的结局，这在当时的社会环境，实在是有其必然性的。

迎春是个被封建制度荼毒的女子，她凄惨的一生，折射了那个社会最本质的悲剧性，男权的社会，女子唯有听之任之，在大观园的女儿中，迎春是成为封建包办婚姻的牺牲品的一个典型代表，作者通过她的不幸结局，揭露和控诉了这种婚姻制度的罪恶。迎春的悲剧性，更是社会的悲剧性，没有人权的社会是悲剧的，封建制度对女子的欺压，不禁令人感慨。也许，这便是曹雪芹血泪的映射，迎春式的悲剧，是作者对那个社会的有力控诉。

贾迎春，一个令人极为心疼的女子，每每翻开《红楼梦》，总能见到她苦涩的笑着，最后愿迎春的悲剧就此绝迹。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8**

已经不是第一次读红楼了，在西城区“书香满西城”的感召下，重温红楼。之前读红楼，说实话，我特别不喜欢林黛玉，我很好奇世上怎会有如此矫揉造作、敏感爱哭的女孩?

相比之下，反倒是更欣赏宝钗，虽然宝钗也是听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但毕竟，活在当时的环境中，为何不能适应当时的社会生存法则，让自己活的开心和容易一些呢，人说“难得糊涂呀”!有时也会肤浅的认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说法确实精准。

如今再读红楼，或许是因为自己年龄不断增长而若有所悟，或许是因为内心更加柔软，我对黛玉和宝玉的爱情有了更多的理解和动容。

对黛玉的“矫揉造作”有了更深的理解和了解：没有生活在那样的时代背景下，如何能体会当时人们的心态?没有寄人篱下的生活背景，如何能体会黛玉的小心翼翼?没有经历过黛玉和宝玉的痴情绝恋，如何能体会黛玉心中的苦楚，宝玉的心灰意冷?

所以，我觉得应该给予每个人物特有的尊重和珍惜!我觉得没有人有资格对他(她)们中的任何一位评头论足!我们应该懂得更好地欣赏!

其实，除了以上说到了三位，贾府里的丫鬟们也形成了红楼梦的靓丽风景，她们虽说是丫鬟，但绝不是简单的传统意义上的丫鬟，她们气质非凡，博学多才。天真无邪、天不怕地不怕的晴雯;细致入微、善解人意却“似贤似奸”的袭人;忠心为主、任劳任怨的紫鹃……总之，一个个，都是令人倾心的女子。

最后，我想说一说红楼的结尾，按照许多喜爱大团圆结局的朋友来说必然是失望的，但是我却有自己的一点浅见，我觉得这样的结局其实是很好的解脱，她圆了黛玉报恩的情怀，诉了宝玉的痴心，同时也对当时的封建社会给予了必要的反抗……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9**

一二年级，我就开始阅读《红楼梦》少儿版，那时我对这本书并没有深刻的印象。在四年级时，我开始阅读《红楼梦》原著。

捧起《红楼梦》，我不仅被《红楼梦》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所吸引，而且被《梦》中那多姿多彩的人物形象而不能自拔，同时又被《红楼梦》中抑扬顿挫的诗词曲赋所迷恋，更被《梦》那清香的茶那沉醉的酒而神采飞扬……

于是，多次阅读《红楼梦》，我一次又一次地在《梦》追寻那清香的茶，那沉醉的酒。

《红楼梦》讲述了一个大家庭从兴盛到衰败的一个过程。这个故事主要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主线作为方向，写出了这个大家庭中的各个故事，种种繁华。有宝哥哥爱林妹妹惊天动地，也有林妹妹葬花辞世驾鹤西去;有晴雯撕扇，也有宝玉挨打。情节引人入胜，人物栩栩如生。曹雪芹可是在这部文学宝典上费了多少心血啊!

他造就了《红楼梦》中官场与现实的美梦，他叙述了《红楼梦》的封建贵族阶级婚姻的幻梦，他说明了《红楼梦》只是一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噩梦……但是，透过《红楼梦》，风中飘来了浓浓的酒香，雨中飘来清清的茶香，让人不禁精神一振!曹雪芹不但在情节和人物上画下了大功夫，而且还在“茶”和“酒”这两个字上费尽心思。

有一位红学家说，在《红楼梦》中就这个“酒”字出现67次，就这个“茶”字出现91次。浓浓的酒在《梦》中，清香的茶也在《梦》中。《红楼梦》为我们打开了一扇窗，一扇让我们集中认识中国古代茶文化和酒文化的窗。悠悠的茶香和醇醇的酒香定会从《红楼梦》中缓缓飘出，这味道会引着你一遍又一遍地品读着这本茶与酒的混合品。

看，她正在拿取树枝上的雪块，用雪水煮出了一碗浓浓的香茶;瞧，那小厮正在偷偷潜入厨房，正在自个儿为自个儿倒酒呢;哟，有个客人来访，这个贵族之家的老祖宗正在为客人摆上各色各样的茶具;喔，大家喝多了酒，正拿甘蔗汁醒酒呢……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篇10**

大家好，我今天要讲的是《红楼梦》中的一个小人物——紫鹃。

说到紫鹃，可能大家对她并不熟悉，这是因为在《红楼梦》中，紫鹃只是个小人物。但我很欣赏这个人物，这并不是因为这个人物长得漂亮，《红楼梦》美女如云，紫鹃并不怎么突出。如果她容貌特别突出的话，相信贾府的一众色狼尤其是贾赦肯定能看上她，可是似乎没有这样的事情。而且现代人对容貌不怎么看重，比如打网球的扬科维奇，长得不怎么样吧，却挺招人喜欢;小威廉姆斯长得够漂亮吧，却不怎么招人喜欢。言归正传，我欣赏紫鹃，主要是由于她身上那些闪光的品质与才能。

去年我曾经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个问题：如果让林黛玉做出选择的话，她是选择贾宝玉还是紫鹃?相信大部分人都认为是贾宝玉，但我不这么认为，因为三点。

第一，贾宝玉没什么本事，他只是一个情痴，就像沙俄文学中的“多余人”一样，至少比我低能;当然实话实说，紫鹃也没有太大的本事，但她的本事至少在贾宝玉之上，也在我之上。

第二，贾宝玉是一个很不忠诚的人，在大观园中，跟他有染的女人至少有林黛玉、薛宝钗、史湘云、金钏、袭人、晴雯，最不能容忍的是贾宝玉竟然跟尼姑妙玉也有染。什么女人跟他无染呢?一是他的妹妹，比如贾探春;二是跟他不是一个辈分的人，比如刘姥姥;三是已婚的人，比如凤姐。这样的人比吕布还不忠诚，跟紫鹃的赤胆忠心相比堪称狼心狗肺，林黛玉怎么可能选择他呢?

有人可能会说，林黛玉怎么也得选择个雄性哺乳动物呀?她要是选择紫鹃的话不成同性恋了吗?这正是我要说的第三点，选择紫鹃也不一定是同性恋。还说《三国演义》，如果让刘备在关羽、张飞与甘、靡二夫人之间做选择的话，他恐怕也会选择关羽、张飞的，难道说刘关张三人是同性恋吗?有人可能说刘关张三人感情深厚，但我要说的是，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谁和谁的感情比谁和谁的感情更深厚，而在于刘关张三人之间干了什么，《三国演义》交代了，林黛玉和贾宝玉之间干了什么，《红楼梦》也交代了;而刘备与甘、靡二夫人之间干了什么，《三国演义》没有交代，林黛玉和紫鹃之间干了什么，《红楼梦》也没有交代。对比一下多余人、吕布和刘关张，这个问题还有疑意吗?

当然这只是我的一家之言，不过紫鹃身上还是有许多优秀品质的，我对她的评价是十六个字：忠肝盖地、深明大义、才高望重、生不逢时。

先说忠肝盖地。

紫鹃，女、汉族，生卒年月不详，不过有一点毫无争议，那就是她的忠诚。

任何一个时代都需要德才兼备的人。才主要是“大小”的要求，这一点与时代有一定的关系，比如足球才能卓著的人在古代很难出人头地，但关系不大;德主要是“方向”的要求，在封建社会，最重要的德是“忠”和“义”。在《红楼梦》中，才最高的是琪官，最讲义气的是刘姥姥，而最忠诚的当属紫鹃。琪官和刘姥姥一会儿再说，先说紫鹃。

紫鹃对林黛玉忠心耿耿。在整部《红楼梦》中，她一直悉心照顾林黛玉，帮她撑腰，在她误解贾宝玉要背叛林黛玉的时候甚至公开职责贾宝玉。在封建社会，等级秩序森严，一个丫鬟敢公开指责主人家的公子，放到那个场合上，这一方面需要极大的勇气，另一方面也需要极大的忠诚。

就连林黛玉死的时候，紫鹃也是不离不弃。最后林黛玉是在紫鹃看着之下死的，在当时那个科技水平之下，林黛玉必死无疑，紫鹃也尽其所能，做了她所能做的一切。由此可见紫鹃的忠诚。

那么紫鹃是不是最忠诚的呢?有人可能会说“不是”，因为他们认为焦大比紫鹃更忠诚。不过我认为，焦大的“忠”只是一种变态的愚忠，我下文还要提到愚忠;反正如果我是刘备的话，我可以三顾大观园请紫鹃，不会三顾大观园请焦大。

再看《三国演义》，刘备手下忠心耿耿的人也不少，在刘备死的时候主要有诸葛亮，赵云等，最后刘备是在这两个人的目视之下死的，他们也尽了他们最大的努力，而且在刘备死后悉心辅佐刘备的儿子。可是即使没有读过四大名著，人们也会知道诸葛亮和赵云，却未必会知道紫鹃，这是不是有些不公平呢?

**初中读书汇报演讲稿600字20\_**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